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 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7月29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》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51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——回购股份》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、法规相关规定，现将公司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2024年9月13日）登记在册的公司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和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2024年9月13日）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China Galaxy Enterprise Limited	7,293,115,611	36.71
2	富泰华工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4,364,680,127	21.97
3	Ambit Microsystems (Cayman) Ltd.	1,902,255,034	9.57
4	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1,635,887,159	8.23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649,283,008	3.27
6	鸿富锦精密电子（郑州）有限公司	597,861,110	3.01
7	Argyle Holdings Limited	327,104,697	1.65
8	Joy Even Holdings Limited	247,590,604	1.25

9	Ri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	155,355,705	0.78
10	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—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	118,973,959	0.60

二、公司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（2024年9月13日）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 (股)	占总股本比例 (%)
1	China Galaxy Enterprise Limited	7,293,115,611	36.71
2	富泰华工业（深圳）有限公司	4,364,680,127	21.97
3	Ambit Microsystems (Cayman) Ltd.	1,902,255,034	9.57
4	富士康科技集团有限公司	1,635,887,159	8.23
5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649,283,008	3.27
6	鸿富锦精密电子（郑州）有限公司	597,861,110	3.01
7	Argyle Holdings Limited	327,104,697	1.65
8	Joy Even Holdings Limited	247,590,604	1.25
9	Rich Pacific Holdings Limited	155,355,705	0.78
10	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—2022年员工持股计划	118,973,959	0.60

注：公司前十名股东所持股份均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，故公司前十名股东与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一致。

特此公告。

富士康工业互联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四年九月二十日